

证券代码：874352

证券简称：福建三星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先生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3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2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5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375.59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9,762.33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4,121.82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6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E	建筑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4,723.06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771.50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4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6.55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见生，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和复核了延江股份、凤竹纺织、厦钨新能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郑建辉，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和复核了易名科技、蓝深环保等 3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露，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和复核了凤竹纺织、七匹狼等超过 4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刘见生、签字注册会计师郑建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露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双方将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其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在友好协商基础上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会成员审议通过。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可以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从业资格，能够胜任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将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并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符合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此次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